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普城管执〔2023〕10号

签发人：戴贤俊

2023 年度普陀区城管执法局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下，在市城管执法局和区委依法治区办的高效指导下，普陀区城管执法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推进落实法治政府建设有关会议精神和文件要求，压紧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努力提升城市管理领域法治政府建设水平，积极营造更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法治环境，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现将我局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及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各项工作走

深走实

1、重视领导学习，提高“关键少数”的法治意识。局党组和班子成员高度重视，利用中心组学习、局长办公会、工作例会、宣讲会等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法治思想，截至10月31日，开展中心组学习10次，其中围绕“十一个坚持”开展专栏学习4次。参与市局组织处级领导干部培训班3期，共6天，培训26人次，系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法治政府建设等重要内容。

2、狠抓队员培训，培养“重点骨干”的法治能力。坚持把队伍执法能力提升放在首要位置，通过狠抓队员教育培训，全面提升队伍素质和综合执法能力。截至10月31日，积极开展分级分类各项培训29次，合计天数161天，累计参训8874余人次。主要包括：全员培训、新进队员初任培训、第二批行政执法事项培训、新修订法律法规培训、法制员培训等。

3、善做普法宣传，提升“广大群众”的守法自觉。聚焦“人民城管”行业宣传，1-9月，利用微信公众号发布城管执法动态286篇、以案释法27篇，其中优质信息分别被““澎湃新闻”等央、市级媒体平台登载119篇次，区媒转载178篇次。厚植“人民城市”重要理念，继续开展“5月民法典宣传月”“7.15”城管公众开放日、“12.4”宪法宣传周等传统宣传活动，创新开展“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争做‘五有’靠谱城管人”系列宣传活动，通过主动送法进学校、进楼宇、进产业园区、进商业街区，持续提升城市管理

法律法规的知晓度，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积极开发普法产品，创作以“一江一河”为主题的“一视频一讲座一折页”系列产品，“上海普陀城管”微信视频号发布《保卫承重墙安全一抹蓝》《“城管蓝”解密“黑中介”系列普法微视频》等10余篇原创法宣短视频，快板节目登上市建交委“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劳模先进表彰大会”、区纪委监委和团区委举办的2023年第三季“青声说”论坛活动和普陀城管系统“靠谱城管蓝，共画同心圆”系列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为市民奉上“法治速食大餐”。

（二）持续推进“三项制度”，规范水平不断提升

1、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示。一是梳理权责清单，配合区委编办和区府办，做好权责清单的梳理及公示；配合市城管执法局制定《上海市城管执法领域行政执法事项和执法层级清单（2023年版）》《上海市住房租赁条例执法事项执法权限划分》《关于本市城管执法系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部分条款部门职责分工方案》等职权划分清单。二是按期更新公示信息。行政处罚公示2932件，按期公示率100%。受理群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3件，按期答复率100%。三是指导街镇、中队做好行政执法公示，结合示范中队及规范中队创建及复检工作，指导中队依法做好公示工作，包括执法依据、执法人员、执法流程、亮证执法等。

2、积极完善执法全过程记录。一是升级装备保障，建立统一执法指挥系统，通过24台街面监控、13台工地（带噪音采集器）监控、13个4G车载云台、63个4G行车记录

仪进行统一指挥协调；配备 4G 执法记录仪 160 台，普通执法记录仪 366 台，无人机 13 台，手持执法终端 529 台，执法数据管理终端 20 台，为全过程记录提供有力保障。二是**优化系统建设**，优化“普陀城管执法全过程记录后台管理系统”，着力解决技术障碍，力争让队员形成每日上传、整理、匹配案件的良好工作习惯。三是**强化监督管理**，开展全系统执法视音频记录专项检查，全面抽查 11 个中队 100 个案件，形成检查通报，反馈发现问题、督促即知即改、形成规范常态。

3、**严格规范重大法核工作流程**。一是**协助理顺工作流程**。协助区司法局、区拆违办制定《普陀区关于强制拆除违法建筑决定的法制审核实施办法（试行）》，完善强拆决定法制审核程序，确保强拆决定的合法性。二是**强化街镇督促指导**。开展季度案卷抽查，抽查重大法核案卷 104 件，实现抽查全覆盖，通过个案指导、规范审核样板协助街镇司法所和律师规范开展重大法核工作。

（三）创新行政执法方式，优化营商环境

1、**推进数字化分级分类监管**。2023 年，进一步推动数字化转型，在沿街商户、建筑工地、优秀历史保护建筑、房地产经纪领域深化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应用，提升监管精细化水平。累计开展检查 4 万 8 千余次，其中分级分类转案 135 件。区局常态抓好执法检查质量抽查工作，对存在问题定期通报。

2、**推进优化营商环境 3.0 版**。配合市局制定《上海市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关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这也是城管执法部门优化营商环境的“3.0版”措施，包含支持新业态经营、包容审慎监管等10条新举措。结合市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新时期设摊经营活动的指导意见》，加大对特色经营活动支持力度，支持属地街镇科学合理划定允许设置新业态经济形式的区域，因地制宜设置疏导点、特色点。同时，进一步加强包容审慎监管，3.0版措施实施以来，共适用免罚清单对265起案件依法不予处罚。

3、推进在建工地党建联席会。牵头区内11家重点工地，召开“党建引领促发展，凝心聚力谱新篇”联席会，启动“工地服务管家”党建品牌，号召执法人员以工地信息数据员、分级管理监督员、普法教育宣讲员、破解难题指导员、非现监控管理员、党群引擎带动员等多角度身份开展“执法+普法+服务”法治实践，扩大在建工地党建“朋友圈”，充分发挥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促进条块联动，做到加热末端，激活神经末梢，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

4、推进非现场执法工作。按市局年度工作安排，积极推进非现场执法工作。摸清各中队电子技术监控设备安装底数，鼓励甘泉、长征、石泉中队先行先试，指导基层对监控设备开展法制审核和社会公示。推进与区公安分局、区（街镇）城运中心的信息互通共享，为非现场执法提供支撑。同时，运用市局网上办案系统“非现场执法”应用模块，开展非现案件平台操作培训，指导中队办理非现场执法案件52

件。

（四）自觉接受内外监督，权力运行科学有效

1、自觉接受纪委监委的党内监督。坚决拥护党内监督主导地位，自觉配合纪委监委等监察机关开展信访举报件核查、旁听党组会、走访交流、座谈访谈、党风廉政教育指导监督等工作。2023年，区纪委监委第五派驻组参加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1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专题会议1次、在全员培训上专题授课1次。接受区委第三巡察组进驻开展巡察工作。

2、自觉接受人民法院、检察院的司法监督。继续保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开展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旁听、讲评“三合一”活动2次；全年新收一审行政诉讼案件2件，首次实现零败诉；按期办复检察院检察建议书1份，按期办复率100%。4月，接受区委政法委带队区纪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政府法律顾问开展的检察公益诉讼专项督察调研。

3、自觉接受行政监督。自觉接受上级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监督，积极配合区司法局对普陀城管系统40个案卷开展案卷评查抽查，对问题积极整改。2023年，我局产生1件行政复议案件，被维持。

4、自觉接受人民群众、新闻媒体等社会监督。2023年，我局研究制定《普陀区违法建筑再治理工作三年行动计划》，并推动此《计划》纳入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积极引导公众参与决策。采取政务网站公示征询社会公众意见，采用书面

征求意见、专项听取意见两种方式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召开座谈会征询居村书记、小区物业、园区企业代表意见，合计征得的 22 条意见建议。我局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城管执法实效”人民建议专项征集，共收集人民建议 33 条。设立全区第一个设在商圈楼宇的人民建议征集联系点——普陀区上海信泰中心“商护”城管工作站、人民建议征集联系点，实现了从“市民生活服从城市管理需要”向“城市管理为市民生活服务”的转变。曹杨新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举办“监督联盟新拓展 谱写校园新篇章”的主题活动，联手曹杨新村街道教育发展联盟，持续扩大市民监督队伍。

二、存在不足和原因

（一）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够深入。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学用结合仍有差距，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还有待加强。

（二）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仍需深化。基层行政执法仍存在权责边界不清、行政执法水平不高、审核经验不足等问题。

（三）法治政府建设有待进一步深化。法治政府建设全局性工作统筹谋划需进一步加强，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探索创新。个别中队对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重要性和迫切性认识不足，推进落实工作存在不均衡现象。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情况

（一）强化示范引领，带头学法宣讲提升法治素养。局党组书记、局长带头，在“5·4”主题团日，以“感悟思想伟力，扛起使命担当”为主题，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团员青年送上“青听青语”第一课；10月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推动普陀城管执法创新转型发展”为主题，对全体机关干部开展专题宣讲。同时，每年带头开展述法工作，实现区局处级干部述法全覆盖。

（二）坚持“四个亲自”，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职责。局党组书记、局长高度重视本系统行政执法水平提升，亲自主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领导集体讨论4次，行政诉讼案件亲自出庭应诉并讲评1次，亲自参加全员培训并作动员发言。围绕12345市民热线平台重复件处置情况，亲自主持“办实事解民忧”执法事项推进会，牵头“诉件智能化处理平台”创新项目，推动数治赋能提质增效。亲自部署社会公众满意度测评工作，并牵头开展“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争做‘五有’靠谱城管人”系列宣传活动，取得良好社会反馈。亲自带队开展医疗系统无证建筑房屋结构安全及消防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帮助被检查单位梳理问题清单，督促及时整改。

四、2024年主要安排和举措

（一）提高思想认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发动全区城管系统进行再部署再深入，进一步增强学习宣传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丰富学习宣传方式，继续

开展领导带头宣讲，切实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动学习成果转化为生动实践。

（二）压紧工作责任，持续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对照工作要点，明确责任分工，努力从根本上解决影响和制约法治建设的突出问题，形成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机制，深度挖掘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亮点，不断开创法治政府建设新局面。

（三）强化指导监督，持续提升基层中队依法行政水平。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为抓手，做大做强基层中队法制员队伍和公职律师队伍，激发基层依法行政水平提升的内生动力。积极培育驻队律师队伍，充分发挥其参谋助手作用。加强指导监督，助推基层依法行政水平高质量发展。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3年11月3日

